

物業管理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物業環境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監察及改善環境整潔狀況及風險管理
編號	110430L4
應用範圍	建築物環境整潔工作，適用於監察及改善建築物環境整潔狀況及執行風險管理工作
級別	4
學分	3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通曉法例要求及程序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通曉建築物環境整潔、家居固體廢物、建築廢料、廢物回收、衛生防護或防治蟲鼠等相關法例要求及執行情序 <p>2. 監察及改善環境整潔狀況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監察有關人員合理及合法地執行物業範圍內清潔整理、防治蟲鼠、廢物處理和回收、衛生防護等工作 ● 能夠查找建築物環境整或衛生防護的漏洞，能夠就經驗所得、業戶意見、最新資訊及實際需要，向上級提供改善意見 ● 能夠有效地與各相關部門或屬員作出溝通，跟進及改善環境衛生或蟲鼠問題 ● 能夠協助草擬執行環境整潔巡查及彙報的工作手冊、各項工作或監察的流程圖及定期報告 <p>3. 執行風險管理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協助推行有關環境整潔、防治蟲鼠、廢物回收及衛生防護的宣傳、推廣及活動 ● 能夠搜集可運用的資源或資助等資訊，協助建築物改善環境整潔及衛生防護狀況，減低疾病傳播風險 ● 能夠查察及檢視物業環境的潛在風險，指示屬員作出跟進措施，減低疾病傳播或其他意外的風險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通曉建築物環境整潔、衛生防護或防治蟲鼠等相關法例要求及執行情序； ● 能夠監察有關人員合理及合法地執行物業範圍內清潔整理、防治蟲鼠、衛生防護工作，查找建築物環境整或衛生防護的漏洞，跟進及改善問題；及 ● 能夠利用資源及資訊，推廣並協助建築物改善環境整潔及衛生防護狀況，減低疾病傳播風險，能夠查察及檢視物業環境的潛在風險，指示屬員作出跟進措施。
備註	